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漯河市公安局		
项目名称	漯河市公安局线路租金一项目		
服务期	1 年		
采购金额	1810000 元		
拟定供应商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		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	夏跃伟	
	工作单位：	漯河职业技术学院	
	职称：	副教授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采用单一来源理由： 1. 由于中国电信、中国联通、中国广电来函明确表示不具备此项业务的能力。 2. 为保障此项服务的保密性、安全性和连续性，该项目原来由中国移动来做，服务获得市公安局认可。 3. 公安局建楼时项目由移动来做，为避免改动导致大量数据变动，保持系统稳定与安全，同时在价格方面略有降低，故采用中国移动服务较为合适。 鉴于以上三点，建议采用中国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		
专业人员签字	夏跃伟	日期	2024年 11月 8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